

湖南人文科技学院

2022 年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

一、学校简介

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是由湖南省人民政府主办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，学校位于全国文明城市——湖南省娄底市，环境优美，底蕴深厚，是求真知做学问的好地方。招生国标代码为 10553。

学校建于 1978 年，2004 年升格为本科院校并更名为湖南人文科技学院，2011 年获得“服务国家特殊需求”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资格，2012 年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，2017 年成为湖南省新增硕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，2018 年成为湖南省“双一流”高水平应用特色学院，2019 年高质量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。

学校现有 14 个二级学院，53 个全日制本科专业，1 个硕士专业学位点，2022 年我校有音乐舞蹈学院、美术与设计学院、体育学院三个二级学院开展艺术类专业招生。

（一）音乐舞蹈学院

音乐舞蹈学院成立于 1999 年，现有音乐学、舞蹈学、舞蹈编导三个本科专业，其中音乐学专业为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。现有学生 1200 余人，教职工 70 人，其中教授 7 人，副教授 17 人，博士 4 人，硕士 42 人，省级青年教学能手 2 人，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 4 人。现有教学场地 2 万余平方米，其中，琴房 208 间，钢琴 212 台，管弦乐器 200 余件，音乐厅、排练厅、舞蹈房、合唱教室、数码钢琴教室、MIDI 教室、录音棚等专业场所 20 余个，有民乐团、管乐团、合唱团与舞蹈团等 4 个艺术团。

（二）美术与设计学院

美术与设计学院现有美术学、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、数字媒体艺术、书法学五个本科专业，其中美术学为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，现有教职工 70 人，其中正高职称 5 人，副高职称 10 人，讲师 37 人，博士 21 人（含在读 18 人），硕士 56 人，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 2 人，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 4 人，行业背景的双师型教师 13 人。教师大部分毕业于清华美院、中央美院、中国美院等

著名艺术院校，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及较强的科研创作能力，近3年来，共获得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项、国家艺术基金1项，省级科研立项30多项，获国家级奖项30余项、专利6项，30余件作品被中外美术馆收藏。

（三）体育学院

体育学院现有体育教育、运动训练、舞蹈表演三个本科专业，其中舞蹈表演专业为艺术类招生专业，学院现有教职员工71人，另有校内兼职教师11人，总计82人。其中湖南省12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1人，教授6人，副教授22人，博士21人（含在读17人），硕士33人，客座教授3人。体育场馆总面积约8万余平方米，其中室内教学训练场馆约9千余平方米，室外教学训练场地（所）约7万余平方米；器材设备总价值约1000余万元，其中实验仪器设备约400余万元。

二、招生专业

1. 音乐学（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）：专业代码130202

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有较高思想道德素质、人文素质、身心素质和艺术修养，掌握系统的音乐专业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和较好的专业技能，具备较强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，能在文化部门、文艺团体、企事业单位、教育、媒体等领域从事音乐策划、表演、教学、编导、管理和制作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音乐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基本乐理、视唱练耳、基础和声、曲式与作品分析、声乐演唱、钢琴演奏、器乐演奏、音乐教学法、钢琴即兴伴奏、钢琴弹唱、合唱与指挥、歌曲写作。

专业要求：考生应发声器官无疾病。

2. 舞蹈学：专业代码130205

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有较高的思想道德素质、人文素质和良好的身体心理素质，掌握扎实的舞蹈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，具备舞蹈实践能力、舞蹈编创能力和科研能力，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，能在中学从事教学研究工作或专业文艺团体、文化机构及企事业单位从事舞蹈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中国民族民间舞、中国古典舞基训、舞蹈编导、教育心理

学、教育学、现代教育技术、舞蹈教学法、舞蹈作品分析与实践。

专业要求：女生身高一般应达到 160 厘米以上，男生身高一般应达到 170 厘米以上。

3. 舞蹈编导：专业代码 130206

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有较高的思想道德素质，人文素养和良好的身心素质，掌握扎实的舞蹈基本理论，立足地方经济、文化建设、放眼全国。培养具有舞蹈编导专业能力和基础知识，能够在文艺团体、文化馆和中学从事舞蹈编创、教学、表演的综合应用型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舞蹈编导、剧目实践、中国古典舞基础训练、中国古典舞身韵、现代舞基础训练、舞蹈素材、音乐素养、舞蹈艺术概论、技术技巧、舞蹈编导专业导论。

专业要求：女生身高一般应达到 160 厘米以上，男生身高一般应达到 170 厘米以上。

4. 美术学（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）：专业代码 130401

本专业旨在培养掌握美术教育、创作的基础理论与技能，具备美术教育与创作能力，能够在中小学校、文化部门、企事业单位从事美术教学与创作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中国美术史、外国美术史、艺术概论、素描、色彩、水彩、透视学、解剖学、中国画、油画、书法、篆刻、版画、雕塑、陶艺、美术教材教法、教育学、心理学等。

5. 书法学：专业代码 130405

本专业旨在培养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，掌握书画艺术的基础知识、基本技能，具备文、史、哲等方面的修养，具有书法、篆刻、国画的临摹创作能力和一定的理论研究能力，能够在中小学、文化部门、企事业单位、培训机构等从事书法教学、培训与创作以及文化产业活动的应用型专门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中国书法史、中国美术史、中国古代文学、文字学、书论、美学、篆书、隶书、楷书、行书、草书、篆刻、山水画、花鸟画、书画装裱、雕刻等。

6. 环境设计：专业代码 130503

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生态景观规划设计、园林植物配置与造景设计、园林工程与施工、室内外装饰设计、空间设计等方面理论和实践能力的高级应用型人才。可在建筑设计院、规划设计院、园林设计类公司、室内设计类公司、景观设计类公司等建筑装饰行业从事工作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工程制图、公共空间室内设计、室内软装设计、材料与施工工艺、居住区景观设计、别墅景观设计、商业与文化景观设计、城市公共景观设计、毕业设计等。

7. 数字媒体艺术：专业代码 130508

本专业旨在培养适应社会前沿发展需求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备数字媒体艺术设计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，掌握互联网媒体设计、数字交互设计、影视后期制作、网络视频制作、未来乡村数字平台设计等技术，具有良好的艺术素养、较强的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能力、信息科技与艺术的整合能力，能够在影视、数字展演、虚拟现实等领域从事数字媒体艺术创意、设计与制作的高级应用型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摄影摄像基础、数字合成原理与制作、角色与场景造型基础、三维模型与材质、概念设计、动画运动规律、影视剪辑、三维动画与特效、故事版设计、数字调色、动态图形设计、短视频平台运营。

8. 视觉传达设计：专业代码 130502

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有强烈的责任意识、科学的理性精神、领先的审美判断、系统的专业知识、开放的互联网思维，掌握视觉传达相应的设计理论、思维、表达、沟通和管理技能，能在互联网、传媒出版、文化创意、广告设计等行业从事电商设计、电子出版物设计、品牌视觉设计、文创产品设计、广告创意设计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、复合应用型专业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摄影基础、图形语言与设计、标志设计、字体设计、书籍设计、编排设计、招贴设计、包装设计、品牌视觉设计、网页设计、广告设计与策划、文化创意衍生品设计等。

9. 舞蹈表演（体育舞蹈方向）：专业代码 130204

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，以艺术与体育深度融合为目标，培养以“提升品德修养为前提、夯实专业技能为基础、强化实践能力为核心、凸显就业能力为导向”

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备体育艺术表演的基本知识、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，能在社会艺术团体、学校、社区等企事业单位从事体育表演、教学、研究等工作的高级应用型专门人才。

专业核心课程：形体训练、芭蕾舞、现代舞、古典舞身韵、健美操、舞蹈解剖学、体育舞蹈技术与理论、编导理论与实践、表演基础理论等。

专业要求：女生身高 158 厘米以上，男生身高 168 厘米以上。

三、招生计划

专业名称	层次	学制	全国招生计划	学费
音乐学	本科	四年	200	6000/年
舞蹈学	本科	四年	50	8000/年
舞蹈编导	本科	四年	50	6000/年
美术学	本科	四年	60	8000/年
书法学	本科	四年	60	6000/年
环境设计	本科	四年	70	8000/年
数字媒体艺术	本科	四年	45	8000/年
视觉传达设计	本科	四年	70	8000/年
舞蹈表演（体育舞蹈方向）	本科	四年	40	8000/年

备注： 1：上述专业及计划数以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招生考试网公布为准；
2：上述学费标准如物价主管部门出台新的收费文件，则按新文件规定的标准执行。

四：考生报名

1. 考生必须参加生源所在地省级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招生考试管理部门统一组织的艺术类专业考试统考（或联考）。取得艺术类专业统考（或联考）考试本科成绩合格者可直接报考我校艺术类专业，我校认可生源所在地省级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艺术类专业考试统考（或联考）合格成绩，不再单独组织专业加试。

2. 取得生源所在地省级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艺术类专业考试统考（或联考）本科成绩合格者须参加 2022 年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，并在本科志愿相应批次填报我校及报考专业。

五、录取规则

1. 湖南省生源录取规则

我校按照《湖南省 2022 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招生工作实施办法》（湘教发[2021] 64 号）文件执行，其中艺术类专业平行志愿的统一投档排序规则为：按照高考文化成绩（含政策性加分）和专业统考成绩分类别计算综合成绩，并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出档，其中音乐类、美术类、舞蹈类、表演类（服装表演）、表演类（戏剧表演）、书法艺术和书法教育类的综合成绩计算公式为：

综合成绩=高考文化成绩（含政策性加分）× 30% + 专业统考成绩 × 70%
最终结果保留 1 位小数。

2. 湖南省外生源录取规则

考生专业统考（或联考）成绩需达到生源所在省级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招生考试管理部门划定的本科合格标准，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及体检合格、文化成绩达到生源所在省级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相应批次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。

生源所在省级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招生考试管理部门明确规定艺术类专业招生考试成绩排序规则的，我校按照相应规则择优进行招生录取；生源所在省级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招生考试管理部门未明确规定艺术类专业招生考试成绩排序规则的，我校参照湖南省艺术类专业招生录取相应规则择优进行招生录取。

六、招生咨询

电话：0738-8325377、8325322

邮箱：huhstzsb@163.com

学校官网：www.huhst.edu.cn

招生信息网：<http://hnrkuzs.university-hr.cn>

地址：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氏星路 487 号

邮编：417000

本简章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，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和上级政策调整，或有其它本简章所未尽事宜，按照上级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。